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6-B767-03

修正案号: 39-1679

- 一. 标题: JT9D-7R4 发动机 No.18 输油管的改装
- 二. 适用范围:

装有普惠JT9D-7R4发动机的波音767飞机,生产线号为1-329

- 三. 参考文件:
 - 1. FAA AD 96-14-02 39-9684
 - 2. 波音电传 M-7240-96-1252
 - 3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67-71A0082 1995 年 7 月 6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发动机No. 18燃油喷嘴辅助输油管磨损,进而漏油和可能造成发动机失火,应完成下列工作(除非事先已完成):

- A、在本指令生效之日后的六个月内,应实施目视检查,并证实发动机No. 18燃油喷嘴辅助输油管和吊架放油管之间的间隙正确(0.5英寸)。
- 1、如果间隙等于或大于0.5英寸,则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71A0082的要求,在环境控制系统(ECS)和吊架放油管之间安装夹子和附属紧固件。
- 2、如果间隙小于0.5英寸,则在下次飞行前完成目视检查,以确认No.18燃油喷嘴辅助输油管和吊架放油管是否损坏。
 - (1) 若经检查确定无损坏,或No. 18燃油喷嘴辅助输油管的磨损深

度小于或等于普惠IT9D发动机手册72-09-71章节中所规定的0.003英 寸,放油管的任何损坏深度小于或等

于波音767维护手册28-22-07章节中所规定的0.004英寸,则在下次飞 行前,重新给吊架放油管定位,以满足0.5英寸间隙的规定。在完成重 新定位后,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67-71A0082的要求, 在ECS和吊架放油管之间安装夹子和附属紧固件。

(2) 如果No. 18燃油管的任何损坏深度大于普惠 JT9D 发动机手册 72-09-71章节中所规定的0.003英寸和放油管的任何损坏深度小于波 音767维护手册28-22-07章节中所规定的0.004英寸,则在下次飞行前, 根据波音767大修手册28-00-10章节的要求,对损坏的管子进行修理或 更换。在完成修理或更换后,在下次飞行前,应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 告767-71A0082的要求,在ECS和吊架放油管之间安装夹子和附属紧固 件。

B、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1996年8月9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6年7月24日

七. 联系人: 邵仁明

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

64592341